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0－80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9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0 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2020 年 1 月 1 日－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 万元－3,000 万元	亏损：3,402.6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81 元/股－0.0422 元/股	亏损：0.0479 元/股

（2）2020 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2020 年 7 月 1 日－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 万元－1,000 万元	亏损：1,043.7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81 元/股－0.0141 元/股	亏损：0.0147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疫情、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公司水产加工及养殖产品营业收入及收益水平有所下降；进料加工出口产品市场价格下跌，对部分原料存货计提减值准备；海洋种业产品经营业绩有所增长；上半年出让部分海域使用权相关资产及转让子公司股权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收益较高。受以上等因素影响，公司前三季度预计盈利 2,000-3,000 万元，同比扭亏为盈。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具体数据详见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0－75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唐艳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1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 9:15-15:00。

4、会议地点：大连万达中心写字楼 27 层 1 号会议室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有 12 人，代表股份 378,700,175 股，占公司总股本 711,112,194 股的 53.2546%。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 4 人，代表股份 321,194,3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11,112,194 股的 45.1679%；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57,505,785 股，占公司总股本 711,112,194 股的 8.0867%；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8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2,686,745 股，占公司总股本 711,112,194 股的 0.377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辽宁智投律师事务所张誉腾律师、刘世庆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78,418,175 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5%；反对 2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74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404,7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89.5040%；反对 28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496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辽宁智投律师事务所张誉腾律师、刘世庆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0－76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唐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77）。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专项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调整，选举刘全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0-77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现将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原因及内容

1、更正事项的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29 号（下称“《行政处罚决定书》”）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9 号（下称“《市场禁入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受虚减营业成本和营业外支出的影响，獐子岛公司 2016 年度虚增利润 13,114.77 万元，虚增利润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58.11%；獐子岛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受虚增营业成本、虚增营业外支出和虚增资产减值损失影响，獐子岛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虚减利润 27,865.09 万元，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的 38.57%，獐子岛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 2016 年、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情形予以会计差错更正。

2、更正事项的内容

（1）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对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543,400,986.71	−147,503,200.00	1,395,897,786.71
流动资产合计	2,621,123,628.91	−147,503,200.00	2,473,620,428.91
资产总计	4,485,387,128.18	−147,503,200.00	4,337,883,928.18
未分配利润	−929,618,209.66	−147,503,200.00	−1,077,121,40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5,614,925.78	−147,503,200.00	738,111,72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8,185,707.69	−147,503,200.00	760,682,507.69

对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751,354,335.82	−278,650,900.00	1,472,703,435.82
流动资产合计	2,881,628,341.33	−278,650,900.00	2,602,977,441.33
资产总计	4,474,231,573.63	−278,650,900.00	4,195,580,673.63
未分配利润	−850,024,778.64	−278,650,900.00	−1,128,675,67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2,840,016.03	−278,650,900.00	794,189,116.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1,720,471.39	−278,650,900.00	813,069,571.39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590,368,910.98	60,029,900.00	2,650,398,810.98
营业利润	20,441,759.49	−60,029,900.00	−39,588,140.51
营业外支出	16,718,311.79	71,117,800.00	87,836,111.79
利润总额	82,925,299.98	−131,147,700.00	−48,222,400.02
净利润	75,714,518.16	−131,147,700.00	−55,433,18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93,431.02	−131,147,700.00	−51,554,268.98
综合收益总额	84,314,138.71	−131,147,700.00	−46,833,56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004,465.26	−131,147,700.00	−43,143,234.74

对 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209,170,806.50		1,209,170,806.50
流动资产合计	2,339,947,350.73		2,339,947,350.73
资产总计	3,944,015,805.83		3,944,015,805.83
未分配利润	−1,572,882,304.24		−1,572,882,30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287,592.10		349,287,592.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188,936.15		403,188,936.15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720,604,641.62	−61,590,300.00	2,659,014,341.62
资产减值损失	100,104,226.07	−11,105,200.00	88,999,026.07
营业利润	−122,114,392.85	72,695,500.00	−49,418,892.85
营业外支出	631,659,876.12	−205,955,400.00	425,704,476.12
利润总额	−722,513,484.37	278,650,900.00	−443,862,584.37
净利润	−725,767,449.55	278,650,900.00	−447,116,54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857,525.60	278,650,900.00	−444,206,625.60
综合收益总额	−725,219,157.10	278,650,900.00	−446,568,257.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2,167,480.25	278,650,900.00	−443,516,580.25

（2）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对 2016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年初数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198,120,917.18	−147,503,200.00	1,050,617,717.18
流动资产合计	2,495,506,394.66	−147,503,200.00	2,348,003,194.66
资产总计	4,356,249,585.45	−147,503,200.00	4,208,746,385.45
未分配利润	−516,651,548.39	−147,503,200.00	−664,154,74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1,974,603.59	−147,503,200.00	1,184,471,403.59

对 2016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247,396,670.22	−278,650,900.00	968,745,770.22
流动资产合计	2,558,240,490.62	−278,650,900.00	2,279,589,590.62
资产总计	4,278,052,265.00	−278,650,900.00	3,999,401,365.00
未分配利润	−455,660,125.94	−278,650,900.00	−734,311,025.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5,791,500.64	−278,650,900.00	1,217,140,600.64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07,801,721.44	60,029,900.00	967,831,621.44
营业利润	−5,367,932.36	−60,029,900.00	−65,397,832.36
营业外支出	7,341,234.21	71,117,800.00	78,459,034.21
利润总额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净利润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综合收益总额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对 2017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613,100,924.53		613,100,924.53
流动资产合计	2,083,046,607.35		2,083,046,607.35
资产总计	3,767,288,181.26		3,767,288,181.26
未分配利润	−1,166,342,681.55		−1,166,342,68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000,645.03		788,000,645.03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28,508,135.83	−61,590,300.00	866,917,835.83
资产减值损失	84,677,449.92	−11,105,200.00	73,572,249.92
营业利润	−87,914,211.46	72,695,500.00	−15,218,711.46
营业外支出	625,511,776.17	−205,955,400.00	419,556,376.17
利润总额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净利润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综合收益总额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公司对 2016 年、2017 年年度报告予以会计差错更正，分别调减 2016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50.32 万元，调减 2016 年度利润 13,114.77 万元，调增 2017 年度利润 27,865.09 万元，对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需调整，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无变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应当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后将导致公司已披露的 2016 年年度报表亏损，已披露的 2017 年年度报表不产生盈亏变化。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影响各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三、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事项将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意见，力争于 2020 年年度报告时完成。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所作出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0-78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杨育健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0-79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獐子岛”）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357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现就函中问题进行回复说明如下：

2020 年 6 月 24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称你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年度报告、《秋测结果公告》《年终盘点公告》《核销公告》存在虚假记载以及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等事项，被证监会给予行政处罚。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对以下内容进行核查并说明：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你公司因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结转成本时所记载的捕捞区域与捕捞船只实际作业区域存在明显出入，导致你公司 2016 年度虚增利润 13,114.77 万元、2017 年度虚减利润 27,865.09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一）你公司是否拟对 2016 年、2017 年相关定期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如是，请说明更正的具体计划与期限；如否，请提出充分、客观的依据。

回复：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29 号（下称“《行政处罚决定书》”）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9 号（下称“《市场禁入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受虚减营业成本和营业外支出的影响，獐子岛公司 2016 年度虚增利润 13,114.77 万元，虚增利润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58.11%，獐子岛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受虚增营业成本、虚增营业外支出和虚增资产减值损失影响，獐子岛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虚减利润 27,865.09 万元，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的 38.57%，獐子岛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 2016 年、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情形予以会计差错更正。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1）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对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543,400,986.71	−147,503,200.00	1,395,897,786.71
流动资产合计	2,621,123,628.91	−147,503,200.00	2,473,620,428.91
资产总计	4,485,387,128.18	−147,503,200.00	4,337,883,928.18
未分配利润	−929,618,209.66	−147,503,200.00	−1,077,121,40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5,614,925.78	−147,503,200.00	738,111,72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8,185,707.69	−147,503,200.00	760,682,507.69

对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751,354,335.82	−278,650,900.00	1,472,703,435.82
流动资产合计	2,881,628,341.33	−278,650,900.00	2,602,977,441.33
资产总计	4,474,231,573.63	−278,650,900.00	4,195,580,673.63
未分配利润	−850,024,778.64	−278,650,900.00	−1,128,675,67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2,840,016.03	−278,650,900.00	794,189,116.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1,720,471.39	−278,650,900.00	813,069,571.39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590,368,910.98	60,029,900.00	2,650,398,810.98
营业利润	20,441,759.49	−60,029,900.00	−39,588,140.51
营业外支出	16,718,311.79	71,117,800.00	87,836,111.79
利润总额	82,925,299.98	−131,147,700.00	−48,222,400.02
净利润	75,714,518.16	−131,147,700.00	−55,433,18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593,431.02	−131,147,700.00	−51,554,268.98
综合收益总额	84,314,138.71	−131,147,700.00	−46,833,56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004,465.26	−131,147,700.00	−43,143,234.74

对 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209,170,806.50		1,209,170,806.50
流动资产合计	2,339,947,350.73		2,339,947,350.73
资产总计	3,944,015,805.83		3,944,015,805.83
未分配利润	−1,572,882,304.24		−1,572,882,30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287,592.10		349,287,592.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188,936.15		403,188,936.15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720,604,641.62	−61,590,300.00	2,659,014,341.62
资产减值损失	100,104,226.07	−11,105,200.00	88,999,026.07
营业利润	−122,114,392.85	72,695,500.00	−49,418,892.85
营业外支出	631,659,876.12	−205,955,400.00	425,704,476.12
利润总额	−722,513,484.37	278,650,900.00	−443,862,584.37
净利润	−725,767,449.55	278,650,900.00	−447,116,54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857,525.60	278,650,900.00	−444,206,625.60
综合收益总额	−725,219,157.10	278,650,900.00	−446,568,257.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2,167,480.25	278,650,900.00	−443,516,580.25

（2）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对 2016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年初数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198,120,917.18	−147,503,200.00	1,050,617,717.18
流动资产合计	2,495,506,394.66	−147,503,200.00	2,348,003,194.66
资产总计	4,356,249,585.45	−147,503,200.00	4,208,746,385.45
未分配利润	−516,651,548.39	−147,503,200.00	−664,154,74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1,974,603.59	−147,503,200.00	1,184,471,403.59

对 2016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247,396,670.22	−278,650,900.00	968,745,770.22
流动资产合计	2,558,240,490.62	−278,650,900.00	2,279,589,590.62
资产总计	4,278,052,265.00	−278,650,900.00	3,999,401,365.00
未分配利润	−455,660,125.94	−278,650,900.00	−734,311,025.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5,791,500.64	−278,650,900.00	1,217,140,600.64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07,801,721.44	60,029,900.00	967,831,621.44
营业利润	−5,367,932.36	−60,029,900.00	−65,397,832.36
营业外支出	7,341,234.21	71,117,800.00	78,459,034.21
利润总额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净利润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综合收益总额	60,991,422.45	−131,147,700.00	−70,156,277.55

对 2017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更正：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613,100,924.53		613,100,924.53
流动资产合计	2,083,046,607.35		2,083,046,607.35
资产总计	3,767,288,181.26		3,767,288,181.26
未分配利润	−1,166,342,681.55		−1,166,342,68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000,645.03		788,000,645.03
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28,508,135.83	−61,590,300.00	866,917,835.83
资产减值损失	84,677,449.92	−11,105,200.00	73,572,249.92
营业利润	−87,914,211.46	72,695,500.00	−15,218,711.46
营业外支出	625,511,776.17	−205,955,400.00	419,556,376.17
利润总额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净利润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综合收益总额	−710,682,555.61	278,650,900.00	−432,031,655.61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公司结转成本时所记载的捕捞区域与捕捞船只实际作业区域存在明显出入，是经比对底播虾夷扇贝捕捞船只的北斗导航定位信息，并以此为基础，经第三方专业机构专有数据模型测算得出。目前，公司尚未了解到向公众开放的北斗信号查询平台可以让公司获取到各生产船只海上航行的详细航速、航向、航迹等数据，无法通过专业机构的专业数据模型测算出 2016 年、2017 年具体作业面积，无法追溯确认对应影响“虚减”或“虚增”情形所涉及的具体月份数据、对应的具体海域等明细数据。因此，公司以《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认定的相关“虚减”或“虚增”数据，作为 2016 年、2017 年相关定期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依据；对于《行政处罚决定书》没有明确“以往年度”的确切年份影响数据的部分，公司将调整 2016 年年初的损益及相应的报表项目，2016 年以前年度无需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1、公司 2016 年度账面结转捕捞面积较实际捕捞面积少 13.93 万亩，2016 年度虚减营业成本 6,002.99 万元。

公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相关规定确认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2016 年度账面少结转的成本视同在下一年度多结转。调增 2016 年度营业成本 6,002.99 万元，同步调减 2017 年度营业成本 6,002.99 万元，调减 2016 年末存货 6,002.99 万元。

2、公司部分 2016 年初库存区域未显示捕捞航行轨迹，而 2016 年底公司在这部分区域进行了底播，根据会计核算一贯性原则，上述区域既往库存资产应作核销处理，公司 2016 年度虚减了营业外支出 7,111.78 万元。

公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相关规定确认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2016 年度未显示捕捞航行轨迹并进行了底播区域应做核销处理，视同下一年度多核销。调增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7,111.78 万元，同步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 7,111.78 万元，调减 2016 年末存货 7,111.78 万元。

3、公司 2017 年度账面结转捕捞面积较实际捕捞区域面积多 5.79 万亩，公司 2017 年度虚增营业成本 6,159.03 万元。

公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相关规定确认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2017 年度账面多结转的成本扣除第 1 项 2016 年少结转的成本视同下一年度多结转 6,002.99 万元，差额 156.04 万元追溯调整前期。调减 2017 年度营业成本 156.04 万元，调减 2016 年初及年末存货 156.04 万元、未分配利润 156.04 万元。

4、公司部分 2016 年初有记载的库存区域在 2016 年和 2017 年均没有显示捕捞轨迹，而该区域在 2017 年底重新进行了底播，根据会计核算一贯性原则，上述区域既往库存资产应作核销处理，公司 2017 年度虚减营业外支出 4,187.27 万元。

公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相关规定确认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2016 年和 2017 年均没有显示捕捞轨迹而在 2017 年底重新进行了底播的区域视同以前年度已经收获。调增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 4,187.27 万元，调增 2016 年初及年末存货 4,187.27 万元、未分配利润 4,187.27 万元。

5、公司 2017 年度核销海域中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底播的虾夷扇贝分别有 20.85 万亩、19.76 万亩和 3.61 万亩已在以往年度采捕，公司虚增营业外支出 24,782.81 万元。

公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相关规定确认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因公司无法取得《行政处罚决定书》描述的“以往年度采捕”的具体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三条 确定前期差错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可以从可追溯重述的最早期间开始调整留存收益的期初余额”，公司将追溯重述的最早期间确定为 2016 年，在 2016 年度调整“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及相应的报表项目，2017 年度账面多核销的成本扣除第 2 项 2016 年少核销的成本视同下一年度多核销 7,111.78 万元，差额 17,671.03 万元追溯调整前期。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 17,671.03 万元，调减 2016 年初及年末存货 17,671.03 万元、未分配利润 17,671.03 万元。

6、公司 2017 年度减值海域中 2015 年和 2016 年底播的虾夷扇贝分别有 6.38 万亩、0.13 万亩已在以往年度采捕，由此，公司虚增资产减值损失 1,110.52 万元。

公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及相关规定确认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因公司无法取得《行政处罚决定书》描述的“以往年度采捕”的具体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将追溯重述的最早期间确定为 2016 年，在 2016 年度调整以前年度损益及相应的报表项目。调减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1,110.52 万元，调减 2016 年初及年末存货 1,110.52 万元、未分配利润 1,110.52 万元。

二、你公司 2018 年、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均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均包括无法判断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对你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无法确定对獐子岛渔业集团韩国有限公司长期资产需要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一）你公司 2018 年、2019 年是否存在《行政处罚决定书》所述结转成本时所记载的捕捞区域与捕捞船只实际作业区域存在明显出入的情况，相关成本结转是否合规，并说明你公司是否需对 2018 年、2019 年相关定期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如是，请说明更正的具体计划与期限；如否，请提出充分、客观的依据。

回复：

公司 2018 年、2019 年不存在《行政处罚决定书》所述结转成本时所记载的捕捞区域与捕捞船只实际作业区域存在明显出入的情况，相关成本结转合理。具体说明如下：

1、成本核算方法为：

（1）底播增殖的产品成本在消耗性生物资产科目下核算，分品种、按底播年度分别设置，即把不同品种、不同底播年度的在产品分别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中主要的增殖产品为底播虾夷扇贝，其成本构成为初始投入成本（主要为底播虾夷扇贝苗种费）、增养殖过程成本（主要包括海域使用金、采购苗种资金对应的资本化利息）、这两类归集至消耗性生物资产科目下作为存货成本；收获期成本（主要包括采捕费、运输费、看护费等）直接进入当期收获产品成本。

（2）底播养殖产品在收获期进行采捕、销售时，根据捕捞面积与养殖面积的比例计算应转账面存货成本，采捕费、运输费、看护费直接计入当期收获产品成本。凡到收获期的底播增殖产品，根据公司的采捕计划安排，若在该收获年度全部捕捞完毕，其成本全部结转完毕，则该底播增殖产品成本年末无余额。若因底播增殖产品的生长情况、市场需求等原因当期没有全部捕捞完毕的，年末则会根据尚未收获的养殖面积留